

閣下對本通函任何方面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所有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shang Life Services Co., Ltd.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6)

**建議委任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此封面頁所用詞彙與本通函「釋義」一節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5號樓38層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附於本通函，而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登於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www.lushangfuwu.com)網站。

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須按照列印於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之指示將其填妥，並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或其任何續會前24小時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4年11月1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 一 建議董事的履歷詳情	A-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EGM-1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之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山東魯商物業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3月24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2021年3月12日轉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76)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即將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5號樓38層召開及舉行2024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供審議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委任寧先生為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4年10月31日，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寧先生」	指	寧道舉先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Lushang Life Services Co., Ltd.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6)

執行董事：

王忠武先生(董事長)

邵萌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璐女士

羅曄女士

李涵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碧珊女士

陳曉靜女士

馬濤先生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山東省

濟南市歷下區

經十路9777號

魯商國奧城

2號樓202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建議委任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有關(其中包括)以下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詳細資料，以便閣下就投票贊成或反對以下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建議委任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首屆董事會的執行董事。於2024年11月1日，董事會議決及批准提名寧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委任寧先生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建議委任寧先生為執行董事的普通決議案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任期自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當日起計至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完成選舉第二屆董事會為止。寧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5號樓38層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委任寧先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規定之方式刊登投票結果公告。

本公司將於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至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其他適用文件須於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2號樓202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會函件

倘閣下有意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須按照列印於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之指示將其填妥並交回表格。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核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前24小時送達(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2號樓202室，方始生效。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任何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投票須以表決方式進行。因此，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將予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之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建議委任寧先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推薦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忠武先生

2024年11月1日

寧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寧道舉先生，40歲。2009年8月至2016年9月在山東省司法廳工作。2016年9月至2020年1月期間，寧先生在中共山東省委宣傳部先後擔任多個職務。2020年1月至2024年8月，寧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東山東省商業集團有限公司先後擔任政策研究與戰略發展部(東西部扶貧協作產業合作聯盟副秘書處)副部長(副秘書長)、辦公室(黨委辦公室、董事會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政策研究與戰略發展部部長。2024年8月至今，寧先生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寧先生於2007年7月自山東師範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7月自中共中央黨校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彼於2021年9月取得高級政工師職稱證書。

經考慮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才能、技能、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獨立性及知識)後，董事會信納寧先生具備切合出任執行董事的特質、誠信及經驗。

寧先生的任期將自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日期起計至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完成第二屆董事會選舉為止。寧先生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任期屆滿後合資格重選連任。寧先生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而於過往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寧先生並無或並無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建議委任寧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且並無任何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Lushang Life Services Co., Ltd.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76)

茲通告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於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5號樓38層召開及舉行2024年度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委任寧道舉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任期自獲得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日起計，至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完成選舉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會」)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承董事會命
魯商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忠武先生

香港，2024年11月1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忠武先生及執行董事邵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璐女士、羅曄女士及李涵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碧珊女士、陳曉靜女士及馬濤先生。

附註：

- (a) 擬親自出席會議的個人股東，應出示本人的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及股票賬戶卡。個人股東的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的有效身份證件及代表委任表格。法人股東應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任的受委代表出席會議。

擬出席會議的法定代表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其他有效證明文件。倘獲委任出席會議，受委代表應出示本人身份證及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正式簽署的授權文據。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b)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倘股東持有兩股或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則不論(每名)該名人士是否為本公司股東)為其受委代表以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為法人股東，則代表委任文據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

倘委任代表之委任書由委任人之授權人士簽署，則有關授權簽署委任書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證明，並須與委任書同時送達。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核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即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視情況而定)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2號樓202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始生效。

如屬任何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其中任何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可就該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的持有人，惟倘若超過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該股份排名首位的該名聯名登記持有人(不論是親身或委派代表)的投票會被接受為代表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及委任書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委任書將被視為已撤回。

- (c)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在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後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lushangfuw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d) 本公司自2024年11月19日(星期二)至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2024年11月22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其他適當文件必須不遲於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9777號魯商國奧城2號樓202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以辦理登記手續。

- (e)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 (f) 本通告的中文譯本僅作參考。如有任何不一致之處，概以英文版本為準。